**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科（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九条、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第三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 |
| 违法违规行为 | 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在产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五十条、第六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产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标注或者未按规定标注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04号2007年12月28日）第四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未标注或者未按规定标注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未标注或者未按规定标注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予以警告，并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处3万元以下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生产和在生产中使用国家明令淘汰产品的，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销售产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五十一条、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生产和在生产中使用国家明令淘汰产品的，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销售产品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销售失效、变质产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自治区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1-6832061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五十二条、第七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销售失效、变质产品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伪造产品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等质量标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五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六十九条；《产品防伪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伪造产品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等质量标志。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产品标识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五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七十三条；《清洁生产促进法》第三十七条；《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二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伪造产品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等质量标志。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检验人员、认证机构伪造检验结果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五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五十六条；《产品防伪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检验人员、认证机构伪造检验结果或者出具虚假证明。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明知或应知法律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而为其提供运输、保管、仓储等便利条件，为以假充真的产品提供制假生产技术行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六十一条、七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明知或应知法律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而为其提供运输、保管、仓储等便利条件，为以假充真的产品提供制假生产技术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服务业的经营者将《产品质量法》禁止销售的产品用于经营性服务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六十二条、七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明知或应知法律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而为其提供运输、保管、仓储等便利条件，为以假充真的产品提供制假生产技术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纺织纤维经营者在销售活动中违反国家相关规定行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处（稽查总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毛绒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麻类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纺织纤维经营者在销售活动中违反国家相关规定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西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强制性能源效率标准的用能产品、设备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 0896-3831034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七十条、第七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强制性能源效率标准的用能产品、设备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管理规定 |
| 处罚种类 | 1．警告；2．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产品防伪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产品防伪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产品防伪管理规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规制造、修理、销售、加工计量器具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四十九条；《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六条；《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规制造、修理、销售、加工计量器具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最高计量标准未经考核合格而开展计量检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五条；《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最高计量标准未经考核合格而开展计量检定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规使用计量器具、使用非法定计量单位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违规使用计量器具、使用非法定计量单位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制造、修理、销售、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计量器具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四十九条；《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六条；《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规制造、修理、销售、加工计量器具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制造、销售和进口国务院规定废除的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和国务院禁止使用的其他计量器具审批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计量法》第四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制造、销售和进口国务院规定废除的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和国务院禁止使用的其他计量器具审批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申请→受理→审查→决定→送达→存档办结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进口、销售计量器具违规行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综合科 | 0896-3825849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五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十三条第一款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进口、销售计量器具违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经营销售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使用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组装、修理计量器具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科（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五十二条、第六十条；《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经营销售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使用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组装、修理计量器具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取得社会公正计量行（站）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以社会公正计量行（站）名义为社会提供计量检测数据的单位和个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科（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五十五条、第六十条；《社会公正计量行（站）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经营销售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使用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组装、修理计量器具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伪造、盗用、倒卖强制检定印、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科（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五十六条、第六十条；《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十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伪造、盗用、倒卖强制检定印、证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计量法律、法规行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执法监督科（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五十六条、第六十条；《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十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违反计量法律、法规行为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授权规定开展检定、测试工作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三条、第十条第一款、第十一条；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授权规定开展检定、测试工作 |
| 处罚种类 | 1．警告；2．罚款；3．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规生产、销售定量包装商品或者零售商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商品量计量违法行为处罚规定》第四条、第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规生产、销售定量包装商品或者零售商品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生产、销售定量包装商品违反本办法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规定，未正确、清晰地标注净含量的、未标注净含量的、逾期不改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75号2005年5月16日）第五条；第十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生产、销售定量包装商品违反本办法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规定，未正确、清晰地标注净含量的、未标注净含量的、逾期不改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销售、收购活动中超过国家规定使用的计量器具极限误差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商品量计量违法行为处罚规定》第六条、第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销售、收购活动中超过国家规定使用的计量器具极限误差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2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隐匿、转移、变卖、损毁、动用、调换被产品质量监督部门查封、扣押的物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二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八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隐匿、转移、变卖、损毁、动用、调换被产品质量监督部门查封、扣押的物品。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进口、销售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产品、设备的，使用伪造的节能产品认证标志或者冒用节能产品认证标志；应当标注能源效率标识而未标注的；未办理能源效率标识备案，或者使用的能源效率标识不符合规定的；伪造、冒用能源效率标识或者利用能源效率标识进行虚假宣传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进口、销售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产品、设备的，使用伪造的节能产品认证标志或者冒用节能产品认证标志；应当标注能源效率标识而未标注的；未办理能源效率标识备案，或者使用的能源效率标识不符合规定的；伪造、冒用能源效率标识或者利用能源效率标识进行虚假宣传。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拒不接受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五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八条第一款；《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不接受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
| 处罚种类 | 1．警告；2．罚款；3．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4．责令停产停业；5．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生产、经营假农药、劣质农药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农药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生产、经营假农药、劣质农药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加油站经营者、眼镜制配者拒不提供账目或者不提供真实帐目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十条；《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加油站经营者、眼镜制配者拒不提供账目或者不提供真实帐目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加油站经营者违反《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 |
| 违法违规行为 | 加油站经营者违反《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第十条第一款、第十一条第一款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眼镜制配者拒不提供眼镜制配账目，使违法所得难以计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计量检定人员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五十九条；《计量检定人员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计量检定人员管理规定 |
| 处罚种类 | 1．警告；2．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3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用能单位违规配备、使用能源计量器具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七十四条；《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用能单位违规配备、使用能源计量器具 |
| 处罚种类 | 1．警告；2．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生产、销售、进口不符合强制性标准的产品、商品，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强制性标准，明知或者应当知道属于不符合强制性的产品、设施仍用于经营性服务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生产、销售、进口不符合强制性标准的产品、商品，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强制性标准，明知或者应当知道属于不符合强制性的产品、设施仍用于经营性服务。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规使用认证标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规使用认证标志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为社会提供公证数据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违反计量法律、法规行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第十八条第一款 |
| 违法违规行为 | 为社会提供公证数据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违反计量法律、法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商品条码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商品条码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商品条码管理规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无生产许可证、被注销生产许可证、生产许可证已失效或者超越生产许可证范围而擅自生产、制造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零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第六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无生产许可证、被注销生产许可证、生产许可证已失效或者超越生产许可证范围而擅自生产、制造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企业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或者工艺发生变化未按规定办理重新审查手续，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名称发生变化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第六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企业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或者工艺发生变化未按规定办理重新审查手续，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名称发生变化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按规定标注许可证书编号、标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未按规定标注许可证书编号、标志 |
| 处罚种类 | 1．警告；2．罚款；3．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列入目录产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第六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列入目录产品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出租、出借、转让、违法使用、伪造、变造、冒用或者用不正当手段取得许可证书、标志、编号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出租、出借、转让、违法使用、伪造、变造、冒用或者用不正当手段取得许可证书、标志、编号。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4．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4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经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或者省级监督抽查不合格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经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或者省级监督抽查不合格 |
| 处罚种类 | 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伪造、变造许可证书、生产许可证编号和标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伪造、变造许可证书、生产许可证编号和标志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责令改正，没收违法生产、没收违法所得、吊销生产许可证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员生产、销售或者以其名义推荐、监制、监销其检验的列入目录产品，利用检验工作刁难企业行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员生产、销售或者以其名义推荐、监制、监销其检验的列入目录产品，利用检验工作刁难企业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国务院令第390号）第六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编造虚假材料骗取《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或者获得《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后产品未按照原申报用途使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六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编造虚假材料骗取《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或者获得《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后产品未按照原申报用途使用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冒用、买卖或者转让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五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冒用、买卖或者转让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获证产品及其销售包装上标注的认证证书所含内容与认证证书内容不一致的；未按照认证规则规定在产品及其包装、广告、产品介绍等宣传材料中正确使用和标注认证标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三十二条；第五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获证产品及其销售包装上标注的认证证书所含内容与认证证书内容不一致的；未按照认证规则规定在产品及其包装、广告、产品介绍等宣传材料中正确使用和标注认证标志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检验检测机构未依法取得资质认定，擅自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三款；第四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检验检测机构未依法取得资质认定，擅自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规定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上报年度报告、统计数据等相关信息或者自我声明内容虚假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违反规定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上报年度报告、统计数据等相关信息或者自我声明内容虚假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检验检测机构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伪造、变造、冒用、租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使用已失效、撤销、注销的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三条第三款；第四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检验检测机构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伪造、变造、冒用、租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使用已失效、撤销、注销的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5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生产企业销售未经检验或者经检验不合格的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十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生产企业销售未经检验或者经检验不合格的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认证活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自治区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未经批准擅自从事认证活动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伪造、变造、涂改、出租、出借、冒用、买卖或者转让认证证书、标志，转让或者倒卖认证标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二十九条；《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伪造、变造、涂改、出租、出借、冒用、买卖或者转让认证证书、标志，转让或者倒卖认证标志。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获得有机产品认证的加工产品、在认证证书暂停期间或者被注销、撤销后，仍继续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二款；第十五条；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三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未获得有机产品认证的加工产品、在认证证书暂停期间或者被注销、撤销后，仍继续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认证机构接受可能对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资助，从事可能对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产品开发、营销等活动，与认证委托人存在资产、管理方面的利益关系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九条、第七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认证机构接受可能对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资助，从事可能对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产品开发、营销等活动，与认证委托人存在资产、管理方面的利益关系 |
| 处罚种类 | 1．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2．责令停产停业；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认证机构违反行为规范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六十条、第六十一条；《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认证机构违反行为规范 |
| 处罚种类 | 1．警告；2．罚款；３．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4．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认证机构以及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机构、实验室未经指定擅自从事列入目录产品的认证以及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检测活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六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认证机构以及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机构、实验室未经指定擅自从事列入目录产品的认证以及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检测活动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认证人员从事认证活动，不在认证机构执业或者同时在两个以上认证机构执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六十三条、第七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认证人员从事认证活动，不在认证机构执业或者同时在两个以上认证机构执业。 |
| 处罚种类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取得境外认可机构认可，未向国务院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六十六条、第七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取得境外认可机构认可，未向国务院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 处罚种类 | 1．警告；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六十七条；《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四十九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第七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6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认证委托人违规行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五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认证委托人违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企业委托未取得与委托加工产品相应的生产许可的企业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第六条、第五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企业委托未取得与委托加工产品相应的生产许可的企业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企业委托未取得与委托加工产品相应的生产许可的企业生产列入目录产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第七条第三款、第四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企业委托未取得与委托加工产品相应的生产许可的企业生产列入目录产品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获得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并加贴标志的产品，经检查、检测、鉴定，不符合无公害农产品质量标准要求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获得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并加贴标志的产品，经检查、检测、鉴定，不符合无公害农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
| 处罚种类 | 1．责令停止使用无公害农产品标志；2．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有机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第五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有机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经许可从事特种设备生产、设计、制造、安装、改造活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五条；《小型和常压热水锅炉安全监察规定》第五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未经许可从事特种设备生产、设计、制造、安装、改造活动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的设计文件未经鉴定，擅自用于制造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七十五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七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的设计文件未经鉴定，擅自用于制造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进行型式试验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七十六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七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未进行型式试验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出厂时，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随附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七十七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七十六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出厂时，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随附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 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的施工单位未按规定告知主管部门或未将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移交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七十八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七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的施工单位未按规定告知主管部门或未将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移交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7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的制造、安装、改造、重大修理以及锅炉清洗过程未经监督检验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七十九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七十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的制造、安装、改造、重大修理以及锅炉清洗过程未经监督检验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电梯制造单位未按照规范进行电梯检验、调试，发现事故隐患未及时告知电梯使用单位、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八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电梯制造单位未按照规范进行电梯检验、调试，发现事故隐患未及时告知电梯使用单位、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违反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违反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经营单位违反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经营单位违反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违反使用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四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违反使用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责令停止使用或者停产停业整顿 。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或者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等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四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或者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等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责令停止使用或者停产停业整顿 。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未按规定进行充装检查、记录，对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移动式压力容器和气瓶进行充装以及擅自从事相关充装活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五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八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未按规定进行充装检查、记录，对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移动式压力容器和气瓶进行充装以及擅自从事相关充装活动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3．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未按规定配备安全管理、检测和作业人员，未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六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八十六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未按规定配备安全管理、检测和作业人员，未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单位未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管理人员，未例行安全检查和试运行的，未将安全使用说明、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置于显著位置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七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八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单位未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管理人员，未例行安全检查和试运行的，未将安全使用说明、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置于显著位置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责令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电梯维护保养，电梯的维护保养单位未按照规定以及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电梯维护保养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八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电梯维护保养，电梯的维护保养单位未按照规定以及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电梯维护保养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8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单位及主要负责人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八十九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八十七条、第八十八条、第八十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电梯维护保养，电梯的维护保养单位未按照规定以及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电梯维护保养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发生特种设备事故处置不当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九十条、第九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发生特种设备事故处置不当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不履行岗位职责，违反操作规程和有关安全规章制度，造成事故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九十二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五条、第九十六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不履行岗位职责，违反操作规程和有关安全规章制度，造成事故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违反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第九十三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违反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或者检验、检测机构拒不接受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的；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擅自动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的特种设备或者其主要部件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九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或者检验、检测机构拒不接受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的；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擅自动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的特种设备或者其主要部件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停产停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维修或者日常维护保养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七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维修或者日常维护保养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取得许可、核准的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检验检测机构未按要求办理许可证变更手续，不符合规定要求仍继续从事相关活动，未按规定要求生产、检验检测设备，伪造、变造、出租、出借、转让许可证书或者监督检验报告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八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取得许可、核准的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检验检测机构未按要求办理许可证变更手续，不符合规定要求仍继续从事相关活动，未按规定要求生产、检验检测设备，伪造、变造、出租、出借、转让许可证书或者监督检验报告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的操作规程和有关的安全规章制度操作，在作业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未立即向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和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条；《关于修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第三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的操作规程和有关的安全规章制度操作，在作业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未立即向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和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经核准，擅自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所规定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型式试验以及无损检测等检验检测活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未经核准，擅自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所规定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型式试验以及无损检测等检验检测活动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拒绝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发出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意见通知书》进行整改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第六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拒绝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发出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意见通知书》进行整改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9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进行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验、维修保养或者改造,并因此造成事故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第六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进行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验、维修保养或者改造,并因此造成事故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的操作规程和有关的安全规章制度操作，在作业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未立即向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和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的操作规程和有关的安全规章制度操作，在作业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未立即向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和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经核准，擅自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所规定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型式试验以及无损检测等检验检测活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未经核准，擅自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所规定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型式试验以及无损检测等检验检测活动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第六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起重机械安全监察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起重机械安全监察规定》第三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起重机械安全监察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小型和常压热水锅炉安全监察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小型和常压热水锅炉安全监察规定》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第五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小型和常压热水锅炉安全监察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使用未取得《锅炉制造许可证》的单位制造的锅炉的、未按规定履行锅炉安装报批手续的、未按规定组织安装竣工验收的、未按规定办理锅炉使用登记的、未按规定进行定期检验的、擅自超压使用锅炉的、 对发生锅炉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破坏事故现场的。属本条第一项情况的，除对其进行罚款处理外，对不具备安全条件的锅炉应当责令其做报废处理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小型和常压热水锅炉安全监察规定》第五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对使用未取得《锅炉制造许可证》的单位制造的锅炉的、未按规定履行锅炉安装报批手续的、未按规定组织安装竣工验收的、未按规定办理锅炉使用登记的、未按规定进行定期检验的、擅自超压使用锅炉的、 对发生锅炉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破坏事故现场的。属本条第一项情况的，除对其进行罚款处理外，对不具备安全条件的锅炉应当责令其做报废处理的处罚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6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气瓶安全监察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气瓶安全监察规定》第四条、第四十八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气瓶安全监察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7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行政处罚规定》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8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用人单位违反监督管理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用人单位违反监督管理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09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伪造或者破坏特种设备事故现场，不配合或者阻挠、干涉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第四十六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伪造或者破坏特种设备事故现场，不配合或者阻挠、干涉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10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企业试生产的产品未经出厂检验合格或者未在产品或者包装、说明书标明“试制品”即销售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第五十二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企业试生产的产品未经出厂检验合格或者未在产品或者包装、说明书标明“试制品”即销售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11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未能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第五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未能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12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纤维纺织原料（棉花、毛绒、麻类、茧丝）经营者在收购环节违反国家相关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棉花质量监督管理条例》第七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茧丝流通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棉花加工资格认定和市场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一条；《毛绒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条；《麻类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纤维纺织原料（棉花、毛绒、麻类、茧丝）经营者在收购环节违反国家相关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13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违反棉花质量监管规定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棉花加工资格认定和市场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八条；《避免在棉花采摘 交售 加工过程中混入异性纤维的暂行规定》第八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棉花质量监管规定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14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未获生产许可证从事棉花加工机械生产经营，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棉花加工机械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棉花加工资格认定和市场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三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获生产许可证从事棉花加工机械生产经营，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棉花加工机械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罚款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

**那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行政处罚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职权编码 | 34NQZJJCF-115 | 职权类别 | 行政处罚 |
| 职权名称 |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向社会推荐生产者的产品或者以监制、监销等方式参与产品经营活动的处罚 |
| 子项名称 | 无 |
| 行使主体 | 那曲质监局 |
| 承办机构及电话 | 稽查队 | 0896-3820507 |
| 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六十七条 |
| 违法违规行为 | 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向社会推荐生产者的产品或者以监制、监销等方式参与产品经营活动的行为。 |
| 处罚种类 | 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 基本流程 | 发现违法事实→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告知→决定→送达→执行→结案 |
| 工作时间和地址 | 夏季 上午：9:30-12:30； 下午：15:30-18:30冬季 上午：10:00-13:00； 下午：15:30-18:30地址：那曲市文化东路10号 |
| 监督投诉机构及电话 | 那曲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896-12388、12380 |
| 注意事项 | 无 |
| 备注 |  |